

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沧州深水海纳环保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深水海纳”）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沧州深水海纳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近日中标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旧城镇白庄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及配套路网管网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，该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设计规模为10000m³/d 的污水处理厂及与污水处理厂配套的管网路网工程，该项目总投资13,580.24 万元人民币。按照招标文件要求，社会资本方需与政府方出资代表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，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设立的子公司沧州深水海纳环保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下简称“项目公司”）。项目公司拟由公司出资 3401.23 万元人民币，黄骅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政府方出资代表）出资 179.01 万元人民币共同设立，并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、建设及运营维护工作。

后续公司与黄骅市旧城镇人民政府协商一致后将正式签署《项目合同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合资方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黄骅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- 2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国有独资)
- 3、注册资本：10000.00 万元人民币

- 4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30983329793640X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周晓华
- 6、注册地址：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渤海西路1号
- 7、经营范围：城市市政公共基础设施开发、建设、经营管理；市区土地的收购储备和开发经营；城市房地产开发；旧城拆迁、改造；城市资源的广告位、冠名权及农业水利项目建设开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- 8、股权结构：黄骅市人民政府100%控股
- 9、关联关系：黄骅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

三、拟成立子公司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沧州深水海纳环保有限公司
- 2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郭腾
- 4、注册资本：3580.24万元人民币
- 5、注册地址：黄骅市渤海西路1号新海商务中心606室
- 6、公司经营范围：供水、排水（含污水处理）工程及运营管理、技术服务。
- 7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95%的股权，黄骅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5%的股权。
- 8、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：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，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。

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四、股东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黄骅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乙方：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1、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出资比例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	股权比例	出资方式
1	甲方	179.01	5%	货币
2	乙方	3401.23	95%	货币

合计	3580.24	100%	货币
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

2、各方依据其认缴的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。

3、治理架构

项目公司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名，二名董事由乙方推荐，一名由甲方推荐，董事长由乙方推荐委派，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，由政府方委派一名监事。项目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总理由乙方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(副总经理等)按照相关的权限和程序报批后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项目公司设财务负责人一名，由乙方提名，由董事会聘请或解聘。

4、合作期限及延长

除股东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或延期及根据 PPP 项目合同延长特许经营期外，项目公司的经营期限为自颁发营业执照之日起至项目合作期限届满。项目公司经营期暂定为（30）年，自颁发营业执照之日起算。

在不违反相关法律规定、PPP 项目合作协议、PPP 项目合同及股东的前提下，经一方提议，并经股东会全体一致表决通过的，可以适当延长项目公司的经营期。

五、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投资符合公司在华北地区的发展规划及战略的要求，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华北地区的市场份额，增加区域影响力、提升整体规模。同时有利于增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提高收益水平，进一步增加股东收益。

六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项目公司成立后，在实际项目投资、建设、运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、管理、资源配置等方面的风险。公司将健全和完善项目公司的治理结构，督促并协助项目公司建立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，确保项目公司的稳健发展。

上述成立项目公司的投资行为需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投资的后续事项，本公司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1日